

二-4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厦门市住房和建设局的厦门市夜景氛围布置采购活动，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厦门市夜景氛围布置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接企业为厦门广播电视节目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34人，营业收入为7599.7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8753.95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。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：厦门广播电视节目有限公司
日期：2025年7月28日

